

市场契约论

孙伯良 著

SHICHANG QIYUE LUN

SUN BOLIANG ZHU

SHANGHAI SANLIAN SHUDIAN



上海三联书店

市场契约论

孙伯良 著

SHICHANG QIYUE LUN

SUN BOLIANG ZHU

SHANGHAI SANLIAN SHUDIAN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市场契约论 / 孙伯良著. —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02.4

ISBN 7-5426-1660-9

I. 市... II. 孙... III. 国有资产 - 经济管理 - 研究 - 中国 IV. F123.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21157 号

市场契约论

著 者 / 孙伯良

责任编辑 / 刘宏伟

装帧设计 / 范峤青

责任校对 / 张大伟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0235) 中国上海市钦州南路 81 号

<http://www.sanlianc.com>

E-mail: sanlianc @ online.sh.cn

印 刷 / 上海市印刷七厂一分厂

版 次 / 2002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0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850 × 1168 1/32

字 数 / 190 千字

印 张 / 9.25

印 数 / 1 - 5 100

ISBN 7-5426-1660-9

F·346 定价 19.00 元

序 言

蒋学模

孙伯良同志的《市场契约论——国有资产营运的委托代理市场化》一书,作为国家社科规划研究项目的最终成果,已完成付印了。从1993年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确定以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为国有企业经营机制改革的目标以来,孙伯良同志一直关注、研究现代企业制度的建设问题。对国有企业进行现代企业制度建设的改革实践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进行了较为系统的综合、分析,并结合市场经济运行要求,认真研究了国有企业改组过来的公司运作情况,特别是研究了许多上市公司为什么不久就变为“空壳公司”的原因。他认为在改制企业中国有资产市场经营的动力和活力问题仍然没有解决,而缺乏动力和活力的根源还是在企业经营机制问题。这从整体上讲,所有权与经营权的边界仍不明确,即产权还未清晰、政企职责尚欠清楚;从微观上讲,企业虽然建立了“三会”制,但企业内部治理机制还未真正建立起来,从而企业要成为独立市场主体的行为机制问题还没解决。而这些问题不能解决的深层原因是委托代理方式与市场经济体制不相融合。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我们还是沿用计划经济遗留下来的国有资产经营的行政性委托代理方式,使国有资产的市场经营和国有企业的市场行为形成“先天不足”。企业要成为一个独立的市场主体,而形成这一主体的“基因”是非市场

的。非市场的基因发育生成的企业怎么能适应市场竞争呢？在市场经济的大环境中，国有资产必须在市场经营中来保值增值，这是硬约束的。而行政性委托代理方式下经营者对国有资产的经营合约是软约束的。在现代企业的市场竞争中，成败与经营者的努力程度密切相关。所谓企业的活力和动力实际上也就是经营者的经营积极性和主动性问题。所以，给国有资产经营者的经营契约硬化约束，使他们在“破釜沉舟”的境地中去经营国有资产。这样，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如果经营得不好，摔破的不仅仅是国有企业，还有企业的经营者自身。如果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得利，有利的不仅仅是国家，也包括经营者自己。这样建立起来的才是“激励相容”的经营机制。但行政性委托代理关系中对经营者的经营合约是无法硬化的，这几年的实践也证明了这一点。所以，他认为只有采取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市场化委托代理方式，通过硬化的市场契约来建立“激励相容”机制。在目前我们普遍探索采用“年薪制”、“期权、期股制”等热切的“高薪激励”手段激励经营者来解决企业动力和活力问题时，孙伯良同志另辟蹊径，提出了让经营者在“生死抉择”的严厉约束条件下奋发努力的机制思路，这不愧为一种理论创新的探索。在我国改革和发展的关键时期，这种探索精神是值得提倡和鼓励的。所以我欣然接受给本书作序。

18年前，在党的十二届二中全会上，邓小平提出“马克思主义要发展，社会主义理论要发展，要随着人类社会实践的发展而向前发展”。^①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20多年中，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和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不断总结我国和国际共运中的实践经验，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提

^① 《在组织战线和思想战线上的迫切任务》，《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42页。

出了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开展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来指导我国改革开放的建设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江泽民同志在庆祝建党 80 周年的讲话中又提出:“马克思主义具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①“与时俱进”这四个字,简短、鲜明、准确地点出了马克思主义作为一种理论体系的活的灵魂。不“与时俱进”,停滞不前,马克思主义就成为僵化的教条,必然不可能发挥指导实践的作用,而任何理论一旦失去了指导实践的作用,它的生命就终结了。

作为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工作者,在我国改革和发展的关键时期,我们肩负的任务是很重的。我们要推进社会主义理论与时俱进,随着时代的前进而发展,随着经济体制改革实践的发展而发展,紧密联系改革和发展实际,积极推动理论创新,在实践中发展理论,在实践中检验理论。但这种理论创新又不是任意的,随心所欲的,必须在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前提下创新和发展。江泽民同志在“七一”讲话中说:“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任何时候都要坚持,否则我们的事业就会因为没有正确的理论基础和思想灵魂而迷失方向,就会归于失败。这就是我们必须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道理所在。”^② 理论创新的研究难度就在这里,又要发展,又不能离开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但理论研究的科学性和实践指导意义也同样在这里。《市场契约论——国有资产营运的委托代理市场化》一书在这两方面结合得很好。本书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方法,结合现代经济学的研究方法,通过对委托代理方式与经济体制和产权性质的相关性研究,正确描述符合国有

^①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26—27 页。

^②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26 页。

产权性质和市场经济运行要求的国有资产经营的委托代理方式,并阐明委托代理市场化的基本理论、国有资产市场化管理体制、市场组织形式、市场契约执行的监管方式、宏观理性与微观理性统一的企业行为,以及国有资产高效营运的途径和国有企业内部治理机制等。本书的创新之处为:

1. 改革目标创新。国有企业改革,从放权让利开始,现在已经深入到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本书就是从这一起点出发,为进一步完善现代企业制度而提出市场化委托代理理论。这一理论认为要通过市场竞争来营造国家股东代理人,并在国有改制公司中行使股东权。通过为国有改制企业提供真正发挥作用的所有权基础,在现代企业制度中建立起“激励相容”运行机制。在国有资产的宏观管理体制改革的思路中,也按委托代理市场化要求设计了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为进一步完善国有制条件下的现代企业制度和市场经济中的国有资产营运方式提出了新的理论和方法。

2. 理论上的创新。首先是国有产权内在结构和外在结构统一理论。本书在原理篇中通过产权结构分析,得出国有产权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要求在市场环境中裂变的结论,并提出了产权裂变方式与经济体制相关性理论;通过对国有产权的内在结构到外在结构转化过程的考察,说明了国有企业实质上是国家与企业家的契约关系,并进一步提出了国企行为是宏观理性与微观理性统一的理论。其次,在前面的理论基础上,提出了本书的核心理论——国有资产营运的市场契约理论。通过市场契约来解决代理权的实现问题、国家宏观经济目标与企业微观经济目标统一问题、国有产权收益的实现问题和市场化委托代理的运作方法问题。第三,发展了产权理论和市场激励理论。市场激励理论认为产权归属私有和公有并不重要,关键是企业要有一个生死抉择的市场竞争环境,在竞争中迫使企业经营者提高努力程度,从而提高企业效益。而

产权理论则强调产权归属的重要性,并以个体对私有财产的责任心与团队中的个人对公有财产的责任心的比较分析为基础,通过一系列的逻辑推理,得出了公有企业必定比私人企业低效的结论,以此强调产权归属决定企业效益。市场化委托代理理论从公有产权的内在结构出发,探讨了公有产权的性质,根据公有产权的性质来构造机制。这一理论强调了所有权在企业治理机制中的重要性,国有企业行为机制的健全必须要有真正到位的所有权代表。作者运用“市场激励”理论,把市场竞争进一步移植到国有产权内部,使国有产权内部的权利要素(所有权中包含的占有权、支配权、经营权、使用权等)通过市场竞争来分解。他提出了产权裂变市场化理论。在这一市场化裂变过程中,他又强调各项“权利要素”的“归属”关系的重要性,通过明确各项“权利要素”的“归属”关系来明晰产权关系和权责边界。关键在于:国有产权的这些权利要素的“归属”关系是通过“市场竞争”来确定的。由于个人或团体取得国有产权的这些权利要素的执行权是在市场竞争中得到的,他付出了一定的代价,从而他就有积极性和责任心行使好这一权力。这是对国有资产负责的所有权代理主体和企业内部有效的治理机制建立的基础。第四,提出了市场化人才选拔的“整体最优”理论。认为通过市场筛选,在国有资产经营中能够剔除“自诩企业家”及能力较弱的经营者。而在“信息不对称”的条件下,现行的代理人选拔方式很难识别“自诩企业家”和真正的企业家,以致在实践中难免有不少经营能力平庸的人取得国有资产经营权。所以,市场化委托代理方式所选拔的经营者整体能力必定强于非市场化方式所选拔的经营者。根据经营才能与企业绩效高度正相关规律推理,市场化委托代理下的国有企业整体绩效不仅必然高于行政性委托代理下的国企绩效,而且还必然高于非市场化委托代理的私人企业的整体绩效。所以,国有企业绩效不仅不会因为产权的国

有性而低于私人企业,反而在市场化经营人才选拔的条件下会高于私人企业。关键是委托代理方式要市场化。这一理论有力地回击了国企改革“私有化”理论。

在国有企业改革过程中,有人认为,国有企业的改革,应实行“经营者持股”,使企业经营者的利益同企业的利益捆绑在一起。这作为一种物质鼓励的形式,似乎尚未越出“改革”的范围。但有些理论工作者认为,国有企业不仅应该实行经营者持股,而且应该允许“经营者持大股”。然而,如果经营者变成了大股东,那国有企业的性质不是要发生根本改变了吗?这种观点实质上是受产权归属私人才能提高企业效益的理论的影响。根据我国多层次生产力发展现状,我们确实不能否定我国非国有经济的存在和发展,我们甚至还要积极鼓励包括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在内的非国有经济的快速发展。但这并非意味着我们不要国有经济,要全盘私有化。国有经济在我国的存在和发展也是我国多层次生产力发展所要求的,而且国有经济的存在和发展是代表生产力发展趋势的一种必然性。我们不能因为在我国市场经济发展之初,现行国有企业的管理运作体制难于融合在市场经济中而放弃国有企业,而是应该以积极的态度去研究国有制条件下企业运作如何适应市场经济要求,以积极的态度去探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行的新特点、新方式。

为什么一定要在保持产权的国有性的基础上来探索资产普遍效率问题呢?为什么国有企业改革不能全盘私有化呢?这是一个重要的理论问题。它是由生产力发展的时代背景决定的。在生产力高度发展的当今时代,国有制的产生具有其必然性。资本主义发展历程本身也可以说明这一点。在生产力发展过程中,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发展到私人垄断,现在又发展到国家垄断资本主义。这一发展过程具有必然性。私人垄断企业在一定程度

上缓和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但它并没有解决这一矛盾。于是,在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过程中出现了 1929 年到 1933 年的资本主义经济危机。在严酷的事实面前,实践中出现了国家干预经济的“罗斯福新政”,经济理论上出现了“凯恩斯革命”。战后,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普遍奉行“凯恩斯主义”,私人垄断资本主义进一步发展成为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它虽然在一定程度上迎合了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但还是没有根本解决社会基本矛盾。要解决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最终只有依靠社会主义。这是马克思揭示的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我们已经走上了社会主义道路,尽管我们现在还是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尽管前面的道路还是漫长的、曲折的,但是,建党 80 年以来无数志士仁人和广大人民群众用生命、鲜血和汗水争取得来的这个社会主义的良好开端,我们要万分珍惜。我们已建立了在国民经济中起主导作用的国有经济,我们不能轻易放弃。经济体制改革不是简单的、无条件、无限制的“国退民进”,而是根据生产力发展要求来建立我国的基本经济制度。国有经济通过战略性改组来调整布局,以便在国民经济中更好地发挥主导作用。1999 年的十五届四中全会确定了要按照有进有退,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从战略上调整国有经济布局,同时,要按照“抓大放小”的原则,继续对国有企业实施战略性改组。在这些改革方针的指导下,我国国有经济在控制国民经济命脉和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主导作用日益增强,国有企业的经济效益最近几年也逐步提高,但国有企业经营机制的改革还没有完成,还有些关键性的环节有待在实践中突破。时代赋予我们的职责是研究和探索国有经济主导下的市场经济应当如何运行。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创新理论,应该在研究和解决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实践中遇到的问题中来创立。《市场契约论——国有资产营运的委托代理市场化》一书中的理论创新,

正是这样作出来的。理论来源于实践又反过来指导实践,我认为这本书的研究对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正是应该从这个角度来评估的。

2001 年 12 月作于复旦大学

目 录

序言	1
导论	1

原 理 篇

第一章 国有产权的内在结构分析	25
第一节 国有产权的核心结构	25
第二节 所有权的全民性和控制权的个别性的矛盾	32
第三节 经营活动的两重性	40
第四节 国有产权裂变在市场经济中的交换要求	43
第二章 国有产权各层次结构均衡对委托代理方式的要求	50
第一节 国有产权与私人产权的结构比较	50
第二节 行政性委托代理方式所形成的不均衡产权结构	60
第三节 市场经济条件下国有产权展开的均衡结构	66
第四节 所有权关系在经济结构均衡中的地位	70
第三章 国有产权内在结构的外化和国有企业的形成	74
第一节 国有产权结构从内在向外在的扩展	74
第二节 国有产权结构扩展的特点和启示	79
第四章 国有企业的性质	83

第一节	国有产权的规范扩展必定使国有企业具备宏观与微观双理性	83
第二节	国有企业是国家与企业家之间的契约关系	85
第三节	国企理性是宏观理性与微观理性的统一	88
第四节	市场契约理论的意义	92
第五章	产权的市场契约展开方式与国有制生产关系的统一性	95
第一节	国有制生产关系的内在形式和外在形式的统一性	95
第二节	国有产权的展开过程和国有制生产关系的外化	97
第三节	培育国有产权的生态系统	99

运 行 篇

第六章	国有企业的双重行为结构	105
第一节	国有产权的展开过程就是国有资产的委托代理过程	105
第二节	市场契约是国有企业双重行为的有效载体	108
第七章	国有资产营运的市场契约	111
第一节	什么是市场契约	112
第二节	市场契约的目标形式	115
第三节	国家股东代理权市场的性质	117
第四节	国家股东代理人的权力边界	118
第五节	市场契约所构造的机制	121
第六节	市场契约下的激励机制均衡分析	124
第八章	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和市场契约的运作方式	130
第一节	国有资产管理体制设计的基本理论依据	130

第二节	有效贯彻政府目标的国有资产管理机构设计	132
第三节	金融创新推进国家股东代理权市场化	137
第四节	国家股东代理权证的内容	141
第五节	国家股东代理权证的投资价值分析	143
第六节	代理权与股权的联系和区别	146
第九章	现行国有资产管理方式改革对市场契约的 趋向性	148
第一节	三权分离的宏观框架	148
第二节	三级管理的组织结构	153
第三节	三种手段的调节机制	160
第四节	三重利益关系的处理	164
第十章	市场契约条件下的国有资产营运监管方法	167
第一节	会计委派制对消除国企“内部人控制”的作用	167
第二节	会计委派制度的运作方式和监督内容	174
第十一章	市场契约促进国企内部治理结构有效	184
第一节	企业制度、治理机制与产权结构	185
第二节	国有公司内部治理结构问题	192
第三节	“免费投票”与企业内部治理机制无效	196
第四节	代理权市场化构造企业治理机制	198
第五节	新加坡经验的市场化实质	200
第十二章	市场化人才选拔制度与企业效益	203
第一节	国企效益与经营者能力高度正相关	203
第二节	代理权市场化确保国家利益、代理人利益 双重最大	208
第三节	行政任命与人才市场中的 LEMON 现象	211
第四节	能人效应与国家利益的顺向优势	215
第五节	建立国有企业经营权市场的现有条件	219

第十三章	市场契约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运行特征	222
第一节	消除“市场失灵”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行的根本特征	223
第二节	市场均衡的实现过程	224
第三节	国企战略性改组增强国有企业的主导功能	228
第四节	按照有利于市场经济运行的要求调整国有企业布局	230

应用和发展篇

第十四章	产权理论与市场契约	241
第一节	促进企业效率提高的产权理论评析	241
第二节	解决国企绩效的核心是产权内部关系市场化	245
第三节	关于公有产权的流动问题	251
第四节	产权改革众说纷纭 寻求突破追根究底	256
第十五章	产权的外部竞争与国有产权内部引入竞争机制	265
第一节	竞争激励与竞争发展论评述	265
第二节	“超产权理论”与企业绩效的评述	268
第三节	市场竞争从产权外部移入产权内部对国有制的意义	273
第十六章	高薪激励论与有效的产权约束机制	278
第一节	年薪制之下还应构建有效的产权制约基础	278
第二节	没有产权约束为基础的年薪制利见弊现	279
第三节	市场化代理构筑有效的国有产权制约基础	282
结论		284

导 论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 20 多年中,我国的国有经济和国有企业发生了深刻的变化。经过改革初期的放权让利、利改税、承包、租赁经营责任制等一系列的改革,1993 年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确定以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为国有企业经营机制改革的目标。1999 年的党的十五届四中全会又确定了要按照有进有退,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从战略上调整国有经济布局,同时,要按照“抓大放小”的原则,继续对国有企业实施战略性改组。在这些改革方针的指导下,我国国有经济在控制国民经济命脉和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主导作用日益增强,国有企业的经济效益最近几年也逐步提高,但是,国有经济的战略性布局的调整和国有企业经营机制的改革还没有完成,还有些关键性的环节有待在实践中突破。我国改革发展历程表明:改革深入过程中会不断出现新情况、新问题,而对于新问题的解决又会进一步推进改革深入。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正是在不断解决出现的新问题中不断推进的。所以本书基于推进我国经济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的目的,以改革中出现的、尚未得到解决的问题为出发点,着眼于国有产权的性质,进一步提出深化改革的理论。

一、国企改革深入的逻辑和改革过程中显露的深层矛盾

国有企业改革的全面开展已有十八个年头,我们经历了从放权让利到承包制、股份制的企业经营机制改革,利改税和拨改贷的

财政财务制度改革以及从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到市场经济的宏观运行环境的改革等等,可谓是进行了系统性改革。改革有力地推动了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而就国有企业现状来说,虽然取得了巨大的进展,但仍不尽如人意。《中共中央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指出:“国有企业改革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变革。当前,国有企业的体制转换和结构调整进入攻坚阶段,一些深层次矛盾和问题集中暴露出来。由于传统体制的长期影响、历史形成的诸多问题、多年以来的重复建设以及市场环境的急剧变化,相当一部分国有企业还没有适应市场经济的要求,经营机制不活,技术创新能力不强,债务和社会负担沉重,富余人员过多,生产经营艰难,经济效益下降,一些职工生活困难。必须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解决这个问题。这不仅关系到国有企业的成败,也关系到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成败。全党既要充分认识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的重要性和迫切性,又要清醒地看到这项工作的艰巨性和长期性,锲而不舍地努力,不断取得新的突破。”国企改革应朝什么方向突破?这是我们面临的一个重大问题。这里我们简略地追溯一下我国改革的基本规迹,明确现存的主要问题,寻找这些问题存在的主要原因,从而说明国有资产营运的委托代理为什么必须市场化。

1984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作出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本章以下简称《决定》)。《决定》拉开了中国以国有企业改革为中心的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帷幕。《决定》指出:“根据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社会主义的实践,所有权同经营权是可以适当分开的。”“过去国家对企业管得太多太死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把全民所有制同国家机构直接经营企业混为一谈。”从而,《决定》指出:“在服从国家计划和管理的前提下,企业有权选择灵活多样的经营方式,有权安排自己的产供销活动,有权拥有和支配自留资